

# 关于吴中区 2022 年 1-6 月本级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周雪明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吴中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人大常委会会议报告吴中区 2022 年上半年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 月止，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32595 万元，为预算的 50.3%，同比减收 184288 万元，比上年下降 14%，税比为 85.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963384 万元，为预算的 47.1%，同比减收 240663 万元，比上年下降 20%；非税收入完成 169211 万元，为预算的 83.6%，同比增收 56375 万元，比上年增长 50%。

6 月止，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6155 万元，为预算的 53.2%（为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加上级追加及上年专项结转，下同），同比增支 213389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9%。其中用于民生改善的城乡公共服务支出 890899 万元，比上年增长 26.0%，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77.7%。

##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 月止，区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838 万元，为预算的 76%，同比增收 2768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3%。

6 月止，区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2713 万元（含对乡镇的转移支付 221758 万元），为预算的 49.3%，同比增支 1354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1%。从支出科目分：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919 万元，为预算的 44.2%，比上年下降 39.5%。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奖励性绩效、休假补贴等较去年同期减少。

国防支出 1548 万元，为预算的 33%，比上年增长 33.9%。主要是太湖新城、木渎公园等人防工程款去年在下半年支付。

公共安全支出 9019 万元，为预算的 32.3%，比上年下降 32.1%。主要是公安分局上半年警辅绩效尚未清算等较去年同期减少 1560 万元。

教育支出 202087 万元，为预算的 63.9%，比上年增长 107.2%。主要是上收学校等因素对乡镇转移支付较去年同期增加 107415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10882 万元，为预算的 18.7%，比上年下降 62.9%。主要是高新技术企业奖励等相关经费受申报进度影响较去年同期减少 13804 万元；天使创业投资基金注册资本较去年同期减少 1500 万元，预计在下半年支付；智慧吴中项目较去年同期减

少 1264 万元；去年支付人才开发资金出资的“科技人才企业信贷风险补偿金” 500 万元，本年度预计无相关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5 万元，为预算的 16.5%，比上年下降 46.9%。主要是文化体育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582 万元；青少年活动中心日常管理费较去年同期减少 540 万元，预计在下半年支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528 万元，为预算的 51.4%，比上年增长 14.6%。主要是上收学校等因素对乡镇转移支付较去年同期增加 10040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75439 万元，为预算的 101.1%，比上年增长 83.1%。主要是疫情防控经费较去年同期增加 27946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5600 万元，为预算的 29.5%，比上年下降 9.4%。主要是国一、国二高排放车辆鼓励淘汰补助资金 1138 万元已于去年发放完毕。

城乡社区支出 15516 万元，为预算的 24.1%，比上年增长 1.5%。

农林水支出 21361 万元，为预算的 30.4%，比上年增长 1.2%。

交通运输支出 8535 万元，为预算的 15.9%，比上年下降 40.4%。主要是区级交通建设工程进度款受疫情影响较去年同期减少 2221 万元；农路大中修项目较去年同期减少 655 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8692 万元，为预算的 128.6%，比上年增长 150.3%。主要是拨付国资产权户 2 亿元，用于区属国有公司

注资。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77 万元，为预算的 48.2%，比上年下降 38.7%。主要是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中央补助资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1582 万元。

金融支出 154 万元，为预算的 13.6%，比上年下降 86.2%。主要是去年支付金融业发展专项出资的“科技人才企业信贷风险补偿金” 500 万元，本年度预计无相关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114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82 万元，为预算的 43.5%，比上年下降 26%。主要是资规分局绩效考核、奖励性绩效、休假补贴等人员经费较去年同期减少 139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49074 万元，为预算的 34.2%，比上年增长 134.1%。主要是上收学校等因素对乡镇转移支付较去年同期增加 18679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12 万元，为预算的 29.4%，比上年下降 25.6%。主要是今年上半年储备粮采购完成时间较晚，储备粳稻采购费、应急储备成品大米补贴等各项费用相应延后，较去年同期减少 349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96 万元，为预算的 35.2%，比上年下降 22.3%。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安全相关检查检测、评估、普查、规划、民生灾害自然保险等政府采购上半年未完成，安全生

产专项经费减少 214 万元。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7258 万元，为预算的 62.9%，比上年下降 7.3%。

### **（三）三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 月止，度假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655 万元，为预算的 42.3%，同比减收 19085 万元，比上年下降 33.1%。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101 万元，为预算的 72.1%，同比增支 3296 万元，比上年增长 8.1%。

6 月止，经开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2425 万元，为预算的 48.2%，同比减收 115658 万元，比上年下降 17.3%。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0459 万元，为预算的 91.4%，同比增支 3617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2%。

6 月止，高新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275 万元，为预算的 63.2%，同比增收 4908 万元，比上年增长 5.5%。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005 万元，为预算的 78.5%，同比增支 15162 万元，比上年增长 46.7%。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 **（一）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 月止，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305760 万元，为预算的 14.2%，同比减收 745763 万元，比上年下降 70.9%。其中：完成土地基金收入 295592 万元，为预算的 14%，同比减收 735613 万

元，比上年下降 71.3%。

6 月止，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569927 万元，为预算的 29.4%，同比减支 490315 万元，比上年下降 46.2%。其中：完成土地基金支出 566915 万元，为预算的 30.1%，同比减支 482134 万元，比上年下降 46%。

## （二）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 月止，区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80558 万元，为预算的 7.6%，同比减收 357763 万元，比上年下降 81.6%。其中：完成土地基金收入 70912 万元，为预算的 6.8%，同比减收 358101 万元，比上年下降 83.5%。

6 月止，区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261123 万元（含对乡镇的转移支付 2612 万元），为预算的 30.4%，同比减支 171931 万元，比上年下降 39.7%。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259363 万元，为预算的 32.2%，同比减支 166786 万元，比上年下降 39.1%。从支出科目分：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5 万元，为预算的 96.6%，比上年下降 34.4%。

城乡社区支出 252043 万元，为预算的 30%，比上年下降 40.8%。从支出类型分：城市建设方面 79771 万元，主要为轨道交通建设 47463 万元、吴中医院二期项目经费 20000 万元、代列用于乡镇建设的专项债券支出 9000 万元、城镇老旧建筑整治解危专

项补助资金 1000 万元、路灯电费 845 万元、中环和东环高架投资回报款 664 万元、京杭大运河堤防加固工程款 444 万元、区级公交场站工程款 229 万元、编研中心区级负担规划经费 120 万元等；债务风险防控方面 128377 万元，为隐性债务还本付息及后续工程款 128377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方面 10000 万元，为土地收储成本支出 10000 万元；社会保障方面 24428 万元，为被征地老人养老金 24428 万元；节能环保方面 5826 万元，主要为城南污水厂运营费 5212 万元、城区污水公司污水处理费 428 万元、污水管网配套设施统一运营费 186 万元等；农林水方面 3320 万元，主要为渔港避风港建设 1706 万元、绿色通道经费 620 万元、农村环境长效管理经费 507 万元、生态补偿专项资金 330 万元等；土地出让业务方面 321 万元，主要为自然资源确权调查登记、用地上市公告、土地储备推介等经费。

其他支出 573 万元，为预算的 12.9%，比上年下降 35.5%。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8402 万元，为预算的 60.6%，比上年增长 40%。

### （三）三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 月止，度假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53714 万元，为预算的 17.2%，同比减收 89954 万元，比上年下降 62.6%。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78030 万元，为预算的 27.4%，同比减支 62513 万元，比上年下降 44.5%。

6 月止，经开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95326 万元，为预算的 7.9%，同比减收 148224 万元，比上年下降 60.9%。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99118 万元，为预算的 8.5%，同比减支 150267 万元，比上年下降 60.3%。

6 月止，高新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277 万元，同比减收 84633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0.3%，主要是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277 万元。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11169 万元，为预算的 4.8%，同比减支 72942 万元，比上年下降 86.7%。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 月止，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6472 万元，为预算的 51.4%。其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5554 万元，为预算的 26.9%；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2522 万元，为预算的 60.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8014 万元，为预算的 51.8%；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0382 万元，为预算的 56.9%。

6 月止，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1326 万元，为预算的 48.6%。其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7051 万元，为预算的 36.7%；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263 万元，为预算的 5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6854 万元，为预算的 49.6%；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7158 万元，为预算的 50.5%。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 **（一）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月止，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738万元，为预算的50.5%，均为利润收入。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11万元，为预算的7.3%，均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二）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月止，区本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620万元，为预算的51%，均为利润收入。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支出。

### **（三）三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6月止，度假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38万元，为预算的51.1%，均为利润收入；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38万元，为预算的51.1%，均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月止，经开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980万元，为预算的50%，均为利润收入；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73万元，为预算的4.4%，均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月止，高新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0万元。

##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我区坚持“全区一盘棋”，梳理符合申报条件的公益性项目，形成储备库，并将债券项目筛选储备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2022年全区共对上申报新增债券需求16.4亿元，对储备库项目进行了全额申报。遵循“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及时拨付债券资金，尽快落实到项目上，体现实物工作量，定期跟踪债券资金使用的及时性与规范性，确保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实行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依法将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依法公开，自觉接受人大和公众监督，随同预算编制、预算调整和决算公开相关信息。按期做好债券本息偿付。

2022年1-6月份吴中区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13.5亿元，具体为：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4.3亿元，已全部支出，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金；新增债券转贷收入9.2亿元，其中：一般债券0.5亿元，用于尹山湖大桥改扩建工程、金枫立交西转南匝道新建工程、星塘街南延工程（车坊大桥-苏同黎公路段）、金庭镇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度假区第三小学建设工程五个项目，目前项目处于在建阶段，资金按工程进度支付；专项债券8.7亿元，用于苏州市吴中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临湖第一中心小学附属幼儿园项目、四个棚户区改造六个项目，目前项目处于在建阶段，资金按工程进度支付。

## **六、2022年上半年财政主要工作和下半年工作安排**

今年以来，全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紧紧围绕“六稳”“六保”任务要求，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全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坚决守牢财政风险底线，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财力支撑。

### **（一）突出助企纾困、精准施策，着力推动经济稳中向好**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保障疫情防控经费需求，累计投入疫情防控相关资金 5.18 亿元。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上半年累计办理留抵退税、缓缴退税、减税降费超 50 亿元，以“真金白银”助力市场主体轻装上阵。实施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向不裁员、少裁员的 3.55 万家企业发放稳岗资金 1.33 亿元。落实租金减免政策，累计减免国有物业租金 8511.4 万元，惠及服务业小微企业 568 户、个体工商户 792 户；补助民营服务业载体租金近 1000 万元，带动减租 3759 万元，惠及租户近 900 家。整合“东吴科技人才贷”和“知识贷”资金池，设立“东吴贷”贷款资金池 2 亿元，有效提升金融信贷产品使用效益。落实风险共担保机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 **（二）围绕中心工作、科学统筹，确保财政收支平稳运行**

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加强重点税源分析研究，结合周边县区动态，科学制定并动态完善收入组织方案。强化任务分解落实，压实部门和板块增收主体责任。深入挖掘税源和非税源，加大限售股转让等一次性税源组织力度，研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出租和处置收入，科学合理安排入库，确保尽收尽收。精准做好财政预算执行管理，细化月度间资金平衡测算，统筹协调大额支出保障，不断提高金库资金利用效率。调优库款资金调度管理方式，提高区镇两级库款保障、调度水平。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对各预算单位公用经费定额

在年初预算压减 10%的基础上再行加压 10%，将有限的财政资金更多用于疫情防控急用处、保障民生紧要处和稳定增长关键处。

### **（三）聚焦重点领域、优化支出，助力民生事业全面发展**

支持打造最美吴中教育品牌，落实各类学校建设经费保障，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加快推进中国中医科大学研究生院建设进度。支持做好基本社会保障，完善低收入群体帮扶机制，落实好“单人保”政策，推进低收入人口认定和动态监测工作。深入推进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扩大补贴对象范围，增加支出型困难家庭和其他困难家庭老年人家庭。深入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加强医疗机构重点学（专）科建设，支持临床医学专家团队和名医工作建设，进一步提升医疗机构人才培养水平。积极推动绿色生态发展，出台《苏州太湖生态岛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建立生态岛年度项目库，策划标杆性示范项目建设。

### **（四）注重改革创新、优化升级，促进财政管理提质增效**

全面实施项目绩效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对 2020 年度绩效再评价结果为“一般”的项目和绩效重点评价项目（含部门整体）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督促整改落实，巩固和拓展绩效整改效果。上线“苏采云”平台，实现区级政府采购全流程“一网通办”，确保项目留痕可追溯、过程透明节成本，大力提升政采质效。区级单位全面启用财政电子票据，实现区级政务服务事项网上支付、网上开票，方便群众、企业缴费付款。聚焦重点项目开展评审，

全力保障抗疫相关建设工程评审，实行“任务接到即办、资料容缺后补”，帮助项目快速推进建设。上半年共完成财政投资项目概预算评审 93 个，审核资金 11.74 亿元，净核减率 7.08%，调整率 14.09%，审减节约资金 8397 万元。

#### **（五）坚持底线思维、系统谋划，不断强化债务风险管控**

继续实行投融资规模控制计划，科学测算投融资规模。加强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坚持全区一盘棋，梳理排摸全区政府投资项目，统筹做好项目建设进度研判和资金需求规划，规范开展债券需求申报，积极向上争取债券额度，有力保障了区内交通道路、学校、棚改及养老等民生项目资金需求。稳妥推进隐性债务化解工作，严格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层层压实主体责任，确保化债计划落实到位。落实省、市加强融资平台公司经营性债务管理工作决策部署，明确党政同责，建立在同级党委、政府领导下，财政部门（债务办）牵头、其他相关部门分工负责的协同管控工作机制，进一步压实属地管理责任。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疫情冲击和减税降费政策效应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压力加剧，且刚性支出只增不减，预算平衡难度加大；我区债务规模相对较大，化债压力快速攀升，债务风险不容忽视；部分部门和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质量有待提升。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积

极采取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下半年，我们将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抢抓机遇、迎难而上，更好地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更好地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确保全年预算目标圆满完成。

### **（一）围绕全年目标抓重点，提高财政保障发展能力**

加强财政收入形势分析研判，加大与税务部门的沟通协调力度，坚持不懈抓好开源增收工作，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尽力稳住收入盘子，提升收入增幅。加强与资规部门配合，紧盯全年土地出让收入计划，密切关注土地市场形势，有序组织土地出让金收入。研究申请市级土地储备的收储方式和收益分配方案，积极对上争取，增强财政调控能力。从严从紧编制支出预算，有保有压、突出重点，合理控制全年预算规模，调整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快支出进度，以财政资金早下达、早拨付，促进各项重点工作早落地、早见效。常态化实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加强直达资金监管，提高财政资金的安全性、高效性。

### **（二）聚焦质效提升增后劲，支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疫情防控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两手抓，加强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落实落细已经出台的各项减税、缓税和降费政策，推

动稳定经济增长一揽子财政政策尽快落地。坚持“产业强区、创新引领”发展战略，进一步发挥财政杠杆作用，综合运用减税降费、政府投资基金、专项债券、贷款贴息、风险补偿等手段，做大做强“3+3+3”产业。发挥财政资金撬动放大效应，综合运用政府引导基金、财政贴息、政府性金融产品等方式，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难题。创新探索公募 REITs 试点新模式，进一步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增强资产流动性，提高财政稳定性和安全性。

### **（三）突出加强保障补短板，持续兜牢兜实民生底线**

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宗旨，持续加大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领域投入力度，对拟出台的民生政策和项目，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论证，提高民生政策措施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坚持教育优先投入，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供给。继续落实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减负稳岗扩就业等政策，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资金、失业保险基金等，支持做好稳就业工作。持续加大公共卫生财政投入，建立区、镇（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结算机制，统筹保障疫情防控经费。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优化区级太湖水环境“五位一体”综合治理财力保障，发挥各类生态环保专项资金合力，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

### **（四）注重规范管理强监督，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及早谋划 2023 年预算编制体系和相关定额标准，规范预算编制管理，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实现预算安

排精准保障，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全面实施部门绩效运行监控，构建日常监控和定期监控相结合模式。继续实行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提升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加强库款资金监管，提前排摸大额节点性支出，动态关注库款余额水平；继续落实大额支出月报制度，及时做好资金平衡测算。扎实推进中医科学院、太湖生态岛建设、区属学校建设等工程项目评审，完成水生态环境提升类指标体系构建，提升财政投资评审质量。

#### **（五）抓实债务监管防风险，牢牢守住财政发展底线**

坚守“债务风险等级不返色、债务率不倒涨”底线，继续加强项目源头控制，切实减少和防止重复建设、不必要的、无效的建设、超前超标准建设等不合理投资。抓好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统筹化债举措，督导各乡镇板块有序组织财政收入，切实保障化债资金来源，按时完成年度化债目标任务。依托信息化平台运用，进一步把握整体债务变动情况，加强动态监测和分析研判。强化事中监督，对超规模、成本偏高、经营性债务超压降目标等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进行不定期提示，督促整改落实，避免风险持续累积。结合常态化审计监督、监管局专项核查，进一步完善债务管理考核机制，发挥考核导向作用，形成投融资管理合理有效约束。